浙实发〔2021〕23号

**关于举办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暨虚拟仿真**

**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建设研讨会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进一步加强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以下简称“示范中心”）建设，做好示范中心建设成效自查自评工作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建设，推动高校强化实践育人、提升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拟举办“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建设研讨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组织**

主办单位：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

承办单位：温州医科大学

**二、时间地点**

会议时间：2021年11月27-29日（27日下午报到，28日全天会议）

会议地点：温州市阿外楼度假酒店（浙江省温州市瓯海区瓯海大道55号，电话：0577-89999999）

**三、参会人员**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理事；分管教学与实验室工作的院校领导；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负责人及骨干教师；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及相关教师等。

**四、研讨内容**

1.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评估方案解读

2.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和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思路

3.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安全体系建设

4. 虚拟仿真实验一流课程建设

**五、其他事项**

1. 会务费：500元/人，公务卡或现金现场缴纳。本次会议由杭州中语科技有限公司协助会务工作，会议统一安排食宿，费用自理。温州市阿外楼度假酒店标准间或单间为490元/间/天。

2.为便于会议安排，请各高校组织好参加会议人员，并指定一名联系人，统一填写参会人员回执（附件1），于2021年11月5日前将回执发至会务组邮箱：[455242660@qq.com](mailto:455242660@qq.com)

4. 会议期间请注意佩戴口罩，配合测温、健康码查验等工作。

5. 会务组联系人：

邵大展：0577-86699233；13705885927（手机）

梁韶晖：13819711105

附件1：参会人员回执表

附件2：酒店地理位置图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

2021年10月19日

附件1 高校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暨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一流课程建设研讨会参会回执

学校名称： 联系人： 手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在部门 | 姓名 | 性别 | 职务/职称 | 联系方式 | 电子邮箱 | 住宿（打√) | | | 到会  时间 | 离会  时间 |
| 合住 | 单住 | 不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会务费发票抬头名称及税号 | |  | | | 是否自行驾车前往 |  | | | | |
| 备 注 |  | | | | | | | | | |

附件2：阿外楼度假酒店地理位置图

